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董事会职责，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行使董事会职权，勤勉尽责地开展董事会各项工作，认真贯彻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公司 2024 年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4 年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情况

2024 年，公司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通过总裁班子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携手奋进，始终坚持“全员经营、专业专注、创新实干、追求卓越”的经营方针，提质增效之路行稳致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26.78 亿元，同比增长 11.39%，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5 亿元，同比增长 41.5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9 亿元，同比增长 13.16%。

二、2024 年重点经营工作情况

（一）聚焦主营业务

1、制冷配件及制冷设备业务

报告期内，制冷业务在新产品研发和新客户开发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果。公司持续进行产品升级和创新，研发的新产品凭借卓越性能荣获“国际先进”认定。同时，公司突破了多个重要客户，进一步扩大了市场份额。在海外市场，得益于与大客户的深入合作，实现了显著的增长。此外，公司还持续推进数字化工厂的建设，通过智能制造和精益生产的方法，进一步提升了生产效率，为公司的长期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新能源汽车热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新能源汽车热管理业务取得了显著成就，项目获取和车型覆盖均实现了大幅提升，巩固了公司的行业地位，也显著提升了公司的品牌形象。

此外，新能源汽车热管理成功拓展了多个国际合作项目，为全球市场的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还通过持续的工艺优化和技术革新，有效提高了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为公司的持续增长和未来扩张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二）技术升级和产品质量提升

在技术方面，加大人、财、物的投入，推进技术激励项目的有效开展、专利保护的体系建设，不断推进产品的技术升级、新产品的开发应用，通过技术领先，强化公司产品核心竞争力，持续推进品质领先工作，坚持品质第一的产品理念，加强全流程质量管理，树立全员质量意识，进一步深化质量军令状变革，不断推进零缺陷工程、实施 PONC 的品质管理等，推进公司产品品质管理更上一台阶。

（三）激励机制不断完善

持续深化“多打粮食多分粮”机制。坚持划小单元项目变革，分客户、分区域、分产品独立经营、独立核算、独立考核。不断改进各产线、营销、技术和各职能条线的激励方案，保证全员经营理念的进一步深入。此外，公司推出长期激励计划，初步规划 2023-2025 年每年各推出一期子计划，现已推出第一期子计划暨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旨在激发全体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力，为公司的长远发展注入动力。

三、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召开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对公司各类重大事项进行审议和决策，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7 次，具体情况如下：

（1）2024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长期激励计划第一期暨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的议案》。

（2）2024 年 4 月 17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3 年度总裁工作报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关于续聘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

案》《关于确定 2023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评估报告》《关于 2023 年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对独立董事 2023 年度独立性评估的专项意见》《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4-2026 年）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3）2024 年 5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任副总裁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4）2024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关于珠海格力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持续评估报告的议案》。

（5）2024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6）2024 年 10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关于 2024 年三季度计提信用减值准备、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7）2024 年 10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调整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2、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密切关注公司经营及发展情况，按时审阅公司发布的公告，及时提示风险。独立董事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从独立角度为公司经营发展提出专

业意见和建议，增强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并对报告期内公司的重大事项出具了审慎、公正的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3、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2024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均合法合规。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了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证股东能够依法行使职权，推动了公司长期、稳健、可持续发展。

四、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2025 年，公司将继续坚持“全员经营、专业专注、创新实干、追求卓越”的十六字方针，通过强化核心竞争力，持续推进关键工作，提升市场占有率。

1、坚持战略定位。坚持制冷配件、制冷设备和新能源汽车热管理各业务单元协同发展的战略定位。公司重点推进洼地产品增长，制定明确的增长目标；加速海外洼地市场的拓展，提升市场份额；确保汽零业务交付与质量稳定，实现外资品牌持续突破；全力推进储能业务发展，拓展客户群体，提升业务收入，加快新品上市进程。

2、坚持技品领先，提升产品能效。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研发投入占比，大力引进技术人才，强化发明专利布局，新增多项发明专利，推动新产品收入实现突破性增长，以技术创新驱动产品能效提升和企业高质量发展。

3、坚持运营效率提升与供应链优化。供应链管理优化，确保原材料及时供应，降低成本；深化 DMS 应用，实现生产全面数字化管理；优化生产计划，提高效率，减少瓶颈；强化交付管理，确保按时交付，提升客户满意度；通过精益生产和智能制造，提升工时效率，降低成本，实现效益最大化。

4、坚持绩效激励与价值创造。公司鼓励团队“多打粮食多分粮”，通过明确的绩效目标和奖励措施，激励员工提升工作效率，创造更多价值。公司将优化绩效考核体系，为员工提供公平、透明的回报机制，激发团队积极性，推动企业持续发展。

2025 年董事会还将持续根据资本市场规范要求，继续提升公司规范运营和治理水平；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

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认真做好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以便于投资者快捷、全面获取公司信息；强化自愿性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充分、公平地披露信息，进一步提高信息披露的主动性、针对性、有效性，切实维护投资者的参与权，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将团结全体员工保持战略定力，竭尽全力、做到极致，共创企业发展新辉煌！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八日